股票代碼:3189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二年度及民國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縣新屋鄉中華路1245號

公司電話:(03)487-1919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7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6
(八)質押之資產	56-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他	57-6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3.大陸投資資訊	65-68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68-70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0-77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景碩科技股份有限



負責人:童子



中華民國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2070 中壢市環北路400號9樓之2 9F-2, No. 400, Huanbei Road Zhongl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427 5008 Fax: 886 3 425 1711 www.ey.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黄益輝 黄 益 準 調点補財

會計師:

张志銘 子長 心、多

中華民國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資產		-+-A	5+-B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	1-+-B	一〇一年一月	H I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9,787,827	26	\$9,634,725	27	\$8,018,640	23
1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5,135,128	14	4,406,459	12	3,734,083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及六.3	57,715	ı	63,835	1	56,015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四、六.4及八	507,379		429,002	Η.	420,0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69,383	ı	56,149		70,58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3,013,640	8	3,137,105	6	2,804,147	8
118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四、六.6及七	560,469	2	475,769	-	857,457	7
1200	其他應收款		494,726	_	693,686	2	860,058	3
121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4	1,929	ı	1,012	E	•	ı
1310	存貨净額	四及六.7	2,005,497	5	1,973,615	9	2,362,649	7
1410	預付款項	4	112,669	1	89,773	E	96,073	ı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5,810	ı	57,318	1	57,871	ı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812,172	57	21,018,448	58	19,337,573	55
	非流動資產							2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非流動	四、六.4及八	49	1	ì	1	ā	ı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14,756,743	39	14,136,096	39	14,320,324	4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14,159	t	8,008	î	24,97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20	ľ	13,396	i	26,797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四、六.8及八	1,210,342	3	619,619	2	1,237,476	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七及八	318,857	-	334,377	-	336,01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300,170	43	15,171,586	42	15,925,594	45
NA.A.I	ገ <u>ተ</u> ተ							,
IXXX	AAA 真産總計		\$38,112,342	100	\$36,190,034	100	\$35,263,16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童子賢



會計主管:劉素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各種首種有權利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門內在**有一戶用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額<mark>拉聖神子斯伽西</mark>為單位)

	14 7 14			7	7	1		,
	貝 頂 及 罹 益		T	コーナー	一〇一年十二月二	サートロ	一〇一年一月	H I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佳款	₩ 1	\$1,581,454	4	\$1,798,649	2	\$708,435	7
2150	應付票據		40,069	ı.	40,312	r	47,658	ı
2160	應付票據一關係人	4	1	1	ī	ı	6,284	1
2170	應付帳款		1,885,552	5	1,914,125	5	1,826,951	5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ħ	163	į.	ī.	E	ï	ı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2及七	2,849,160	∞	2,251,528	9	2,614,227	7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1,068,279	n	943,055	3	768,86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13	1,578,621	4	1,219,948	4	964,274	3
21XX			9,003,298	24	8,167,617	23	6,936,690	19
	非流動負債	*					3	
2540	長期借款	六.14及八	1,389,521	4	2,509,292	7	3,790,23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26,402	1	13,396	i	17,404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15及六.16	163,981	1	167,211	1	105,225	t.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79,904	4	2,689,899	7	3,912,863	
2XXX	() 負債總計		10,583,202	28	10,857,516	30	10,849,553	30
31XX		ţ						
3110	及全半治問	7:K	4 460 000	12	4 460 000	12	4 460 000	
3200	首本公務	7.17	5,863,612	15	5.853.673	16	5.850.000	17
3300	保留盈餘	六.17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65,481	9	2,085,712	9	1,805,847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4,424	r	ř.	Ĭ.	300,128	_
3350	未分配盈餘		12,206,545	32	10,661,250	29	9,225,772	26
3400	其他權益		108,879	ī	(74,424)	i	59,613	1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7	2,450,199	7	2,346,307	7	2,712,254	8
3XXX	權益總計		27,529,140	72	25,332,518	70	24,413,614	70
	負债及權益總計		\$38,112,342	100	\$36,190,034	100	\$35,263,16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三十二年) (三十二年) (三十二年) (第二十二年)

會計主管:劉素,





				HU			45 90
		- 1		民國一〇二		民國一○一	- 年度
代碼	項	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及七	\$23,102,827	100	\$22,034,283	100
5000	營業成本			(16,898,393)	(73)	(16,810,228)	(76)
5900	營業毛利			6,204,434	27_	5,224,055	24_
6000	營業費用		セ				E
6100	推銷費用			(580,280)	(2)	(501,419)	(2)
6200	管理費用	ž.		(891,691)	(4)	(763,620)	(4)
6300	研發費用		1	(1,297,062)	(6)	(1,157,592)	(5)
	營業費用合計			(2,769,033)	(12)	(2,422,631)	(11)
6900	營業利益			3,435,401	15	2,801,424	13
	Seption of the large of the large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7010	其他收入		六.21及七	178,917	1	123,0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及七	104,619	-	19,146	:-
7050	財務成本		六.21及七	(55,589)		(71,62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7,947	1	70,552	
	all regions are not on						
7900	稅前淨利			3,663,348	16	2,871,976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3	(547,094)	(2)	(496,304)	(2)
8200	本期淨利			3,116,254	14	2,375,672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六.22	~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持	算之兌換差額		323,579	1	(248,048)	(1)
8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535)	-	7,820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利益	(損失)		13,395	-	(37,347)	_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19,205)	-	10,607	_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往	後淨額)		317,234	1	(266,96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33,488	15	\$2,108,704	1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			=	
8610	母公司業主			\$3,224,093	14	\$2,790,562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107,839)	_	(414,890)	(2)
				\$3,116,254	14	\$2,375,672	1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22				375
8710	母公司業主			\$3,420,791	15	\$2,619,178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798		12,697	-	(510,474)	(2)
				\$3,433,488	15	\$2,108,704	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4	\$7.23		\$6.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24	\$7.12		\$6.16	
	1		(請參閱合併財務:	les de aux x x x			L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童子賢









							=					
						歸屬於一	歸屬於母公司禁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益项目			
	JŲ.	拉拉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本學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	代碼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1XX	36XX	3XXX
A	A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460,000	\$5,850,000	\$1,805,847	\$300,128	\$9,225,772	\$51,787	87,826	\$21,701,360	\$2,712,254	\$24,413,614
	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接及分配	六.17										
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9,865		(279,865)		Į.	à	*	1
В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300,128)	300,128			ï		•
П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38,000)			(1,338,000)	560	(1,338,000)
D	DI 民國一○一年度淨利(損)						2,790,562			2,790,562	(414,890)	2,375,672
П	D3 民國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100			(37,347)	(141,857)	7,820	(171,384)	(95,584)	(266,968)
L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1	30		2,753,215	(141,857)	7,820	2,619,178	(510,474)	2,108,704
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673						3,673	(3,673)	ī
0	01 非控制權益增減										148,200	148,200
110												
₹	A1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4,460,000	5,853,673	2,085,712	ı	10,661,250	(90,070)	15,646	22,986,211	2,346,307	25,332,518
	一〇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17										
Щ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9,769		(279,769)			ı		
П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4,424	(74,424)			1		,
В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38,000)			(1,338,000)		(1,338,000)
DI	□ 民國一〇二年度淨利(損)						3,224,093			3,224,093	(107,839)	3,116,254
П	D3 民國一○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13,395	183,838	(535)	196,698	120,536	317,234
ם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	r		3,237,488	183,838	(535)	3,420,791	12,697	3,433,488
Z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極面價值差額			9.939				15	: -	9 939	(0 030)	,
01							5				101,134	101,134
												8
IZ	1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460,000	\$5,863,612	\$2,365,481	\$74,424	\$12,206,545	\$93,768	\$15,111	\$25,078,941	\$2,450,199	\$27,529,140







經理人:郭明

			74			
項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七 碼	項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我前淨利	\$3,663,348	\$2,871,976 B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29,501)	(2,719,714)
調整項目:		B	B028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59	11,17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	B002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97	ī
呆帳費用(回升利益)	(27,767)	(6,429) B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78,426)	(6,002)
利息收入	(87,324)	(84,337) B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578	(15,543)
利息費用	55,589	71,623 B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1,302)	(13,644)
折落費用	2,915,154	2,819,241 E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676,195)	(2,746,727)
攀銷費用	. 15,563	.30,4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308)	(6,649) C	2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34	19,889 C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217,195)	1,090,214
不動產、廢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417 C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5,065	75,000
處分投資利益	(10,732)	(14,553) C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70,196)	(1,097,9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2,949)	(15,157) C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38,000)	(1,338,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349	29,5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淨(增加)減少	(200,000)	(642,666) C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221,670	52,616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3,234)	14,431 C	CCCC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84,307)	(1,188,58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0,701	(326,27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84,700)	381,688 D	dada	匯率變動影響數	(163,629)	112,27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8,275	175,811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917)	_	EEEE 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3,102	1,616,085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31,882)	389,034 E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34,725	8,018,64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2,896)	6,300 E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87,827	\$9,634,72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492)	553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減少	(9,058)	17,18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43)	(7,346)				
應付票據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3.	(6,28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573)	87,174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163	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15,199	(12,614)				
預收貸款增加(減少)	(12,026)	15,94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059	(18,244)			ļ.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184)	(4,90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450,000	5,755,278				
收取之利息	98,539	74,626				
支付之利息	(56,613)	(69,89)				
支付之所得稅	(414,693)	(322,1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077,233	5,439,125				
		4 4 4 5				
		(清多	·风今年月	(請參閱今併財務報表附註)		

月二十二日 I B

民國一〇二 及民國一〇

AAAA A10000 A20000 A20010

代码

A20300 A21200 A20900 A20100 A20200 A22500

A23700 A23100 A20400 A30000

A22500

A31110 A31130 A31150 A31180 A31190

A31220 A31240 A31990

A31200

A32140 A32150 A32160

A32130

A32210 A32230

A32180

A33000 A33100

A33300 A33500 AAAA

A32240

景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董事長:童子

一、公司沿革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一日,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製造、電子材料批發、電子材料零售、企業經營管理顧問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九三○一二三四六二號函核准上市,並自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一日起,於集中交易市場開始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縣新屋鄉中華路1245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 於民國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 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 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民國一〇二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公司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 (1)民國九十九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九十九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23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32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民國九十七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民國九十七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 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 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 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 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生效。

(5)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與解釋公告第13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 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民國九十八至一○○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

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 正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 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 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 效。

(1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 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 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民國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民國一〇〇年五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稅賦(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稅賦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稅賦)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

發布與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相關之修正,包括:(1)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三階段避險會計專案以取代原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中避險會計之規定,此修正將使企業更能於財務報表中反映風險管理活動;(2)允許單獨提早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中「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處理;及(3)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強制生效日之規定。

(22)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3)民國九十九至民國一〇一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 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 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 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 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4)民國一○○至民國一○二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5)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 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九)、(十六)、(十八)、(二十三)及(二 十四)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 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 編製。

2.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 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 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所担	寺有權益百分	计比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本公司	KINSUS CORP. (USA)	基板設計、擬定市場 策略分析及顧客開 發、新產品技術研發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	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投資業務	51.00%	51.00%	51.00%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 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	41.28%	46.14%	56.67%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 公司	印刷電路板(非高密 度細線路者)之產銷 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 公司	印刷電路板(非高密度細線路者)相關產品及材料之買賣業務	100.00%	-%	-%
PIOTEK HOLDINGS LTD. (CAYMAN)	PIOTEK HOLDING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PIOTEK HOLDING LIMITED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及銷售新型精密電子元器件、線路板及相關產品,並提供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PIOTEK HOLDING LIMITED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 公司	PEGAVISION HOLDINGS CORPORATION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PEGAVISION HOLDINGS CORPORATION	晶碩隱形眼鏡(上 海)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100.00%	100.00%	-%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 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 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 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 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 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 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 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 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 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 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 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 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 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 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 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一)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二)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三)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四)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 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 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 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 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 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 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 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 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 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 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 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 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在製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9~25年 機器設備:2~10年 運輸設備:4~6年 辦公設備:3~6年 其他設備:3~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 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 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2.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耐用年限 1~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 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 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 。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 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 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5.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6.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 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 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17.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 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 餘。

18.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 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 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雨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 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 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 ,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 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 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 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 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 註六。

(2)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現金及零用金	\$8,677	\$4,445	\$8,071
支票及活期存款	2,196,877	1,896,823	2,047,563
定期存款	7,582,273	7,733,457	5,963,006
合 計	\$9,787,827	\$9,634,725	\$8,018,640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持有供交易:			
貨幣型基金	\$5,060,352	\$4,354,632	\$3,697,41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4,776	51,827	36,671
合 計	\$5,135,128	\$4,406,459	\$3,734,083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股 票	\$42,604	\$48,189	\$48,1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111	15,646	7,826
合 計	\$57,715	\$63,835	\$56,015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定期存款	\$507,428	\$429,002	\$420,000
流動	\$507,379	\$429,002	\$420,000
非流動	\$49	\$-	\$-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之情況,請詳附註八。

5.應收票據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69,383	\$56,149	\$70,580
減:備抵呆帳			
合 計	\$69,383	\$56,149	\$70,580

本集團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收帳款總額	\$3,075,550	\$3,226,251	\$2,899,980
減:備抵呆帳	(61,910)	(89,146)	(95,833)
小計	3,013,640	3,137,105	2,804,147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總額	560,469	475,769	857,457
減:備抵呆帳			
小計	560,469	475,769	857,457
合 計	\$3,574,109	\$3,612,874	\$3,661,604
合 計	\$3,574,109	\$3,612,874	\$3,661,604

(2)本公司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合約,將特定客戶之應收帳款以無追索權承購方式受讓銀行,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其約定受讓額度及移轉予銀行應收帳款情形如下:

	出售對象	除列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額度	
102.12.31	兆豐商銀-蘭雅分行	\$375,933	\$300	無	註	
101.12.31	兆豐商銀-蘭雅分行	494,667	-	無	註	
101.01.01	兆豐商銀-蘭雅分行	757,753	-	無	註	

註: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 一日均為美金30,000仟元。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6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01.01	\$-	\$89,146	\$89,146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7,767)	(27,767)
匯率影響數		531	531
102.12.31	\$-	\$61,910	\$61,910
101.01.01	\$-	\$95,833	\$95,833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6,429)	(6,429)
匯率影響數		(258)	(258)
101.12.31	\$-	\$89,146	\$89,14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合計
\$3,192,476	\$376,796	\$3,558	\$375	\$904	\$3,574,109

102.12.31 \$3,192,476 \$376,796 \$3,558 \$375 \$904 \$3,574,109 101.12.31 3,165,250 444,996 158 787 1,683 3,612,874 101.01.01 3,537,147 122,252 1,391 748 66 3,661,604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原料	\$645,307	\$719,864	\$822,021
物料	35,222	35,102	57,080
在製品	734,785	770,133	905,557
製成品	855,987	729,466	864,279
商品	6,764	722	188
合 計	2,278,065	2,255,287	2,649,125
減:備抵存貨跌價	(272,568)	(281,672)	(286,476)
淨 額	\$2,005,497	\$1,973,615	\$2,362,649

(2)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16,898,393仟元及 16,810,228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14,940)	\$(1,770)
(4,392)	20,211
196,091	134,705
1,947	-
\$178,706	\$153,146
	\$(14,940) (4,392) 196,091 1,947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之部分 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未完工程及	
		房屋及	機器	辨公	運輸	其他	待驗設備(含	
	土地	建築	設備	設備	設備	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102.01.01	\$552,539	\$4,679,123	\$15,512,709	\$79,784	\$10,282	\$3,714,470	\$933,924	\$25,482,831
增添	-	64,572	(1,865)	7,259	1,525	42,069	3,599,217	3,712,777
處分	-	(62,014)	(2,418,456)	(4,009)	-	(252,268)	-	(2,736,747)
匯率變動	-	165,659	329,841	3,441	563	81,489	9,689	590,682
之影響								
移轉	684,640	615,120	1,655,314	4,083	-	181,042	(3,140,199)	
102.12.31	\$1,237,179	\$5,462,460	\$15,077,543	\$90,558	\$12,370	\$3,766,802	\$1,402,631	\$27,049,543
101.01.01	\$552,539	\$4,774,878	\$14,789,853	\$84,469	\$13,516	\$3,428,838	\$1,819,662	\$25,463,755
增添	-	5,461	13,201	2,523	-	66,973	2,278,570	2,366,728
處分	-	(18,371)	(1,694,308)	(22,724)	(2,846)	(223,673)	-	(1,961,922)
匯率變動	-	(113,525)	(201,644)	(2,046)	(388)	(46,179)	(21,948)	(385,730)
之影響								
移轉	-	30,680	2,605,607	17,562	-	488,511	(3,142,360)	-
101.12.31	\$552,539	\$4,679,123	\$15,512,709	\$79,784	\$10,282	\$3,714,470	\$933,924	\$25,482,831
折舊及減損	:							
102.01.01	\$-	\$1,027,474	\$7,927,391	\$35,078	\$3,282	\$1,673,891	\$-	\$10,667,116
折舊	-	266,091	2,168,476	18,995	2,230	459,362	-	2,915,154
減損損失	-	-	-	-	-	-	-	-
處分	-	(61,891)	(2,406,864)	(3,828)	-	(251,379)	-	(2,723,962)
匯率變動	-	31,427	158,268	1,884	215	32,356	-	224,150
之影響								
移轉		_	(8,121)	13	-	8,108		
102.12.31	\$-	\$1,263,101	\$7,839,150	\$52,142	\$5,727	\$1,922,338	\$-	\$11,082,458
								
101.01.01	\$-	\$822,188	\$7,568,690	\$40,921	\$3,530	\$1,470,626	\$-	\$9,905,955
折舊	_	239,420	2,118,686	17,338	2,485	441,312	-	2,819,241
減損損失	_	_	417	_	_	-	-	417
處分	-	(18,361)	(1,671,471)	(22,334)	(2,665)	(222,675)	-	(1,937,506)
匯率變動	-	(15,773)	(88,931)	(847)	(68)	(15,372)	-	(120,991)
之影響								
移轉	-	-	-	-	-	-	-	-
101.12.31	\$-	\$1,027,474	\$7,927,391	\$35,078	\$3,282	\$1,673,891	\$-	\$10,667,116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1,237,179	\$4,199,359	\$7,238,393	\$38,416	\$6,643 \$1,844,464	\$1,402,631	\$15,967,085
101.12.31	\$552,539	\$3,651,649	\$7,585,318	\$44,706	\$7,000 \$2,040,579	\$933,924	\$14,815,715
101.01.01	\$552,539	\$3,952,690	\$7,221,163	\$43,548	\$9,986 \$1,958,212	\$1,819,662	\$15,557,800

- (1)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附屬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20~25年及3~20年提列折舊。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56,743	\$14,136,096	\$14,320,324
預付設備款	1,210,342	679,619	1,237,476
合 計	\$15,967,085	\$14,815,715	\$15,557,800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4)本公司購置位於石磊子段石磊子小段965號、1113號、1114號、1438號~1443號及清華段1047~1049號計十一筆土地,面積計12,378平方公尺,因購入時之地目為農地,未能以本公司名義購買,故暫以本公司董事長童子賢名義辦理登記,並以本公司為設定權利人辦理設定,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辦妥登記取得所有權。

9.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102.01.01	\$34,584
增添一單獨取得	21,302
到期除列	(13,0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770
102.12.31	\$43,568
101.01.01	\$63,904
增添一單獨取得	13,644
到期除列	(42,7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2)
101.12.31	\$34,584

攤銷	B	:出:	捛	•
排珋	X	. <i>IP</i> X	1只	•

102.01.01	\$26,486
攤銷	15,563
到期除列	(13,088)
匯率變動之影響	448
102.12.31	\$29,409
101.01.01	\$38,925
攤銷	30,485
到期除列	(42,70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2)
101.12.31	\$26,486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14,159
101.12.31	\$8,098
101.01.01	\$24,979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_
營業成本	\$233	\$70
營業費用	\$15,330	\$30,415

10.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存出保證金	\$41,082	\$65,660	\$50,117
長期預付租金	277,775	268,717	285,901
合 計	\$318,857	\$334,377	\$336,018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長期預付租金中屬於土地使用權之金額分別為277,775仟元、268,717仟元及285,901仟元。

11.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無擔保銀行借款	0.80% ~1.52%	\$1,581,454	\$1,798,649	\$708,435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2,829,686仟元、1,192,470仟元及1,908,065仟元。

12.其他應付款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付費用	\$2,177,726	\$1,662,527	\$1,675,141
應付設備款	668,223	584,947	937,933
應付利息	3,211	4,054	1,153
合 計	\$2,849,160	\$2,251,528	\$2,614,227

13.其他流動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其他流動負債	\$78,186	\$62,127	\$80,371
預收貨款	11,996	24,022	8,08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88,439	1,133,799	875,822
合 計	\$1,578,621	\$1,219,948	\$964,274

14.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借款金額	_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年度	102.12.31	償還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3.04.07-	\$274,499	註1、註2及註8
- 蘭雅分行		105.12.1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4.10.27-	1,223,995	註1、註3及註10
- 蘭雅分行		107.08.1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103.06.23-	288,356	註2、註6、註7及註10
- 中壢分行		107.09.09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	103.12.24-	366,638	註2、註6及註10
- 中壢分行		106.04.15		
土地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3.03.13-	717,729	註2、註5及註9
- 中壢分行		105.12.23		
其他銀行	信用借款	104.12.20	6,743	註 11
合 計			2,877,960	
減:一年內到期			(1,488,439)	_
一年以上到期			\$1,389,521	=

			借款金額	_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年度	101.12.31	償還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3.04.07-	\$322,346	註1、註2及註8
- 蘭雅分行		105.12.1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4.10.27-	1,495,560	註1及註3
- 蘭雅分行		105.03.1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102.12.08-	337,286	註2、註6、註7及註10
- 中壢分行		106.04.15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信用借款	103.12.24-	606,598	註2、註4、註6及註10
- 中壢分行		106.04.15		
土地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3.03.13-	871,301	註2、註5及註9
- 中壢分行		105.12.23		
其他銀行	信用借款	104.12.20	10,000	註 11
合 計			3,643,091	
減:一年內到期			(1,133,799)	_
一年以上到期			\$2,509,292	_
				-
			借款金額	_
	借款性質	到期年度	借款金額 101.01.01	賃還辦法
債權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1.01.01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1.01.01	註1、註2及註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蘭雅分行	擔保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1.01.01 \$571,561	註1、註2及註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信用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1.01.01 \$571,561 1,846,765	註1、註2及註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擔保借款信用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5.03.10	101.01.01 \$571,561 1,846,765	註1、註2及註8 註1及註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擔保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5.03.10 102.12.08- 105.07.15	101.01.01 \$571,561 1,846,765	註1、註2及註8 註1及註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一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擔保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5.03.10 102.12.08- 105.07.15	101.01.01 \$571,561 1,846,765 445,839	註1、註2及註8 註1及註3 註2及註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一中壢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擔保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5.03.10 102.12.08- 105.07.15 103.12.24-	101.01.01 \$571,561 1,846,765 445,839	註1、註2及註8 註1及註3 註2及註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一中壢分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一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5.03.10 102.12.08- 105.07.15 103.12.24- 105.01.24	101.01.01 \$571,561 1,846,765 445,839 771,875	註 1、註 2 及註 8 註 1 及註 3 註 2 及註 7 註 2、註 4 及註 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一蘭雅分行 兆豐國際商子銀行 一蘭雅分行 上海商業儲子 一中商業儲子 一中職業分子 土地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5.03.10 102.12.08- 105.07.15 103.12.24- 105.01.24 103.03.13-	101.01.01 \$571,561 1,846,765 445,839 771,875	註 1、註 2 及註 8 註 1 及註 3 註 2 及註 7 註 2、註 4 及註 6
兆豐國際介 一豐國際 一豐國際 一豐國際 一豐國際 一灣國際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一時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101.01.31- 105.12.15 104.10.27- 105.03.10 102.12.08- 105.07.15 103.12.24- 105.01.24 103.03.13-	101.01.01 \$571,561 1,846,765 445,839 771,875 1,030,016	註 1、註 2 及註 8 註 1 及註 3 註 2 及註 7 註 2、註 4 及註 6

註1:依各筆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二年(八期),其餘分二十期平均攤還。

註 2: 自實際動支日起,前十二個月按月付息,自第十三個月起,按月付息,本金每三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

註3:自實際動支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期平均攤還。

註 4: 自實際動支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平均攤還。

註5:自實際動支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本息。

註 6:依各筆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二年(八期),其餘分十二期平均攤還。

註7:自第二十五個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平均攤還。

註8:依各筆動用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一年(四期),其餘分八期平均攤還。

註9:自實際動支日起,按月付息,到期償還本金。

註 10: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一年(四期),其餘分十六期平均 攤還。

註 11: 自借款日起,依年金法計算月付金,共分 36 期,按期平均攤還本息。

-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及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 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2)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74%~2.25%、0.91%~2.50%及0.91%~2.28%。

15.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9,351	\$66,930	\$34,490
存入保證金	114,630	100,281	70,735
合 計	\$163,981	\$167,211	\$105,225

16.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 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 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 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認定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分別為89,772仟元及78,873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民國一○一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88	\$198
利息成本	2,154	1,83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342)	(3,917)
前期服務成本	-	-
合 計	\$1,100	\$(1,884)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營業成本	\$870	\$-
推銷費用	37	-
管理費用	127	(1,884)
研發費用	66	
合 計	\$1,100	\$(1,884)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期初金額	\$37,347	\$-
當期精算損益	(13,395)	37,347
期末金額	\$23,952	\$37,34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確定福利義務	\$132,275	\$143,622	\$104,87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2,924)	(76,692)	(70,382)
提撥狀況	49,351	66,930	34,49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49,351	\$66,930	\$34,490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143,622	\$104,872
當期服務成本	288	198
利息成本	2,154	1,836
支付之福利	-	-
精算損失(利益)	(13,789)	36,7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132,275	\$143,62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6,692	\$70,38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342	1,232
雇主提撥數	5,284	5,709
支付之福利	-	-
精算損失	(394)	(6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2,924	\$76,692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提撥 5,284仟元。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_	退休金計畫(%)		
	_	102.12.31 101.12.31 101.		101.01.01
金		100.00%	100.00%	100.00%

本集團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948仟元及601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折 現 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75%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3.00%

折現率如變動0.5%,將導致下列影響: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折現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3,526)	\$15,424	\$(15,331)	\$17,556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32,275	\$143,622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2,924)	(76,692)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49,351	\$66,93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3,789)	36,716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94	631

17.權益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與已發行股本分別為5,500,000仟元及4,460,000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為446,0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資本公積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發行溢價	\$5,850,000	\$5,850,000	\$5,850,000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差額	13,612	3,673	
合 計	\$5,863,612	\$5,853,673	\$5,850,000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 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 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 一、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 二、員工紅利不低於員工及股東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 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 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三、扣除前二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 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B.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要, 以穩健平衡為股利發放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及股票股利合分 計數之百分之十。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 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 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民國一〇〇及一〇一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 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 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

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 0 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並未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之情形。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 0 元。

E.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92,104 仟元及 28,947 仟元,民國一○一年度則為 428,551 仟元及 28,122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三年一月二十七日及民國一○二年六月十七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	利(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22,409	\$279,769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61,000	1,338,000	3.50	3.00
董監事酬勞	29,761	24,435		
員工紅利-現金	429,104	428,551		
合 計	\$2,342,274	\$2,070,755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429,701 仟元及董監酬勞 28,189 仟元,與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429,701 仟元及董監酬勞 25,277 仟元之差異為 2,912 仟元,業已調整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428,551 仟元及董監酬勞 24,435 仟元,與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 428,551 仟元及董監酬勞 28,122 仟元之差異為 3,687 仟元,業已調整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損益。

(4)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2,346,307	\$2,712,25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107,839)	(414,89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0,536	(95,584)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91,195	144,527
期末餘額	\$2,450,199	\$2,346,307

18. 營業收入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22,913,688	\$21,720,64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26,205)	(383,728)
勞務收入	165,081	221,847
其他營業收入	350,263	475,523
合 計	\$23,102,827	\$22,034,283

19.營業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房屋及廠房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年,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 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不超過一年	\$18,282	\$15,164	\$-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最低租賃給付	\$110,229	\$59,351

(2)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一年。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不超過一年
 \$ \$ \$

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收益之租金分別為7,773仟元及10,967仟元。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	一〇一年度	Ę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23,941	\$675,478	\$3,199,419	\$2,282,705	\$569,473	\$2,852,178
勞健保費用	137,450	47,913	185,363	128,215	32,891	161,106
退休金費用	67,225	23,647	90,872	60,238	16,751	76,98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0,560	34,587	195,147	136,610	25,657	162,267
折舊費用	2,700,418	214,736	2,915,154	2,624,721	194,520	2,819,241
攤銷費用	233	15,330	15,563	70	30,415	30,485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利息收入	\$87,324	\$84,337
股利收入	2,226	-
政府補助收入	6,765	-
其他收入-其他	82,602	38,692
合 計	\$178,917	\$123,029

上列政府補助收入係本集團執行經濟部非球面高透氧拋棄式軟性隱形眼鏡計劃, 依專案契約書所載與進度認列補助金額。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074	\$(13,240)
淨外幣兌換利益	73,568	8,144

減損損失	-	(4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2,949	15,157
處分投資利益	10,732	14,553
其他支出	(7,704)	(5,051)
合 計	\$104,619	\$19,146

(3)財務成本

銀行供款 ラ利自 \$55 589 \$71 623			民國一〇一年度
\$55,567 \$\\\\\\\\\\\\\\\\\\\\\\\\\\\\\\\\\\\\	銀行借款之利息	\$55,589	\$71,623

22.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重分類		所得稅利	
當期產生	調整	小 計	益(費用)	稅後金額
\$323,579	\$-	\$323,579	\$(19,205)	\$304,374
4,519	(5,054)	(535)	-	(535)
13,395		13,395		13,395
\$341,493	\$(5,054)	\$336,439	\$(19,205)	\$317,234
	\$323,579 4,519 13,395	當期產生 調整 \$323,579 \$- 4,519 (5,054) 13,395 -	當期產生 調整 小 計 \$323,579 \$- \$323,579 4,519 (5,054) (535) 13,395 - 13,395	當期產生 調整 小計 益(費用) \$323,579 \$- \$323,579 \$(19,205) 4,519 (5,054) (535) - 13,395 - 13,395 -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重分類		所得稅利	
	產生	調整	小 計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248,048)	\$-	\$(248,048)	\$10,607	\$(237,441)
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7,820	-	7,820	-	7,820
評價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37,347)		(37,347)		(37,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277,575)	\$-	\$(277,575)	\$10,607	\$(266,968)

23.所得稅

(1)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553,917	\$496,30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14,000)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	7,177	-
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	\$547,094	\$496,304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二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205	\$(10,607)

(3)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663,348	\$2,871,97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	\$521,685	\$552,716
稅額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117,993	148,09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85,460)	(103,430)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8,818)	1,45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1,694	(102,4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8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547,094	\$496,304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二年度

認列	於
----	---

		認列於	其他綜合	直接認列於			
	期初餘額	損益	損益	權益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396	\$(13,376)	\$-	\$-	\$-	\$-	\$20
兌換(利益)損失	(13,396)	6,199	-	-	-	-	(7,1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9,205)	_		-	(19,20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177)	\$(19,205)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26,38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396						\$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396)						\$(26,402)

民國一○一年度

		認列於	其他綜合	直接認列			
	期初餘額	損益	損益	於權益	合併產生	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797	\$6,599	\$-	\$-	\$-	\$-	\$13,396
兌換利益	(6,797)	(6,599)	-	-	-	-	(13,39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607)		10,60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10,607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0,607)						\$-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97						\$13,396

認列於

\$(13,396)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404)

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 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 976,027仟元、949,448仟元及793,812仟元。

(6)本公司投資設立及增資擴展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製造業技術服務業部份獎勵辦法暨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規定,享有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彙總明細如下:

項次	核准機關	核准文號	免稅期間
1	經濟部工業局	100年08月25日工中字第10005112010	102.01.01~106.12.31

(7)集團內個體未使用所得稅抵減(虧損扣抵)之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減年度
98年度	\$14,209	\$-	\$14,209	\$14,209	108年
99年度	69,135	35,363	69,135	69,135	109年
100年度	95,522	95,522	95,522	95,522	110年
101年度	135,158	127,596	135,158		111年
合 計		\$258,481	\$314,024	\$178,866	

(8)集團內個體未使用所得稅抵減(投資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	\$90,460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	-	82,503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	-	60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132,726	172,296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	60,043	71,059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	182	246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43,488	57,175	83,658	103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23,195	23,195	-	104年
		\$66,683	\$273,321	\$500,282	

(9)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40,384	\$693,608	\$491,268

本公司民國一○一及一○○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0.23%及8.61%。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本公司存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子公司一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核定至民國一○○年度子公司一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核定至民國一○○年度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基本每股盈餘

\$3,224,093	\$2,790,562
446,000	446,000
\$7.23	\$6.26
	\$3,224,093 446,000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3,224,093	\$2,790,56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		
有人之淨利(仟元)	\$3,224,093	\$2,790,56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6,000	446,000
稀釋效果:		
員工紅利一股票(仟股)	6,775	7,03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452,775	453,034
稀釋每股盈餘(元)	\$7.12	\$6.16

25.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增資發行新股 180,000仟元,並決議以同年七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列 ,僅增加投資91,800仟元,其所有權因而減少自56.67%降至53.83%,本集團所取得增 資之現金為88,200仟元,非控制權益增加87,368仟元。所取得增資現金與新增之非控 制權益間之差額832仟元,已認列於權益項下。

另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發行新股60,000仟元,並決議以同年十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本集團並未認購,其所有權因而減少自53.83%降至46.14%,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60,000仟元,非控制權益增加57,159仟元。所取得增資現金與新增之非控制權益間之差額2,841仟元,已認列於權益項下。

另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120,000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5元,並決議以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列,僅增加投資18,866仟元,其所有權因而減少自46.14%降至41.28%,本集團所取得增資之現金為101,134仟元,非控制權益增加91,195仟元。所取得增資現金與新增之非控制權益間之差額9,939仟元,已認列於權益項下。

七、關係人交易

1.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母公司	\$1,621,639	\$905,961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312	145,402
其他關係人	523,852	1,169,330
合 計	\$2,145,803	\$2,220,693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銷貨予關係人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均為月結 30~60 天電匯收款。

(2)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委託其他關係人提供代辦差旅而認列之差旅費分別 為1,101仟元及1,428仟元。

(3)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向母公司承租廠房而支付租金支出分別為 16,237仟元及8,735仟元。

另本集團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廠房而支付租金支出分別為 19,356仟元及 18,214仟元。

另本集團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向母公司承租各項設施而認列之租金支出(含稅) 分別為 2,757 仟元及 301 仟元。

(4)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因其他關係人提供服務而認列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2,974仟元及533仟元。

另本集團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因母公司提供服務而認列之營業費用(含稅)分別 為 485 仟元及 358 仟元。

另本集團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因母公司代付水電費等而認列對其之營業費用 (含稅)分別為 32,311 仟元及 15,234 仟元。

(5)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出租廠房予其他關係人而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6,088仟元及4,046仟元。

(6)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母公司	\$529,704	\$212,515	\$202,654
其他關係人	30,765	241,922	246,544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	-	21,332	408,259
響之個體			
合 計	560,469	475,769	857,457
減:備抵呆帳	-		
淨 額	\$560,469	\$475,769	\$857,457

(7)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2,358	\$86,881
退職後福利	864	864
合 計	\$93,222	\$87,745

(8)其他應收款

· · ·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其他關係人	\$1,929	\$1,012	\$-
(0) 石 从弗 田			
(9) <u>預付費用</u>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母公司	\$-	\$-	\$6,284
(10) + 1, 10 m A	_		
(10)存出保證金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母公司	\$3,500	\$1,600	\$800
(14) ÷ 11 ¼ 1½			
(11) <u>應付票據</u>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母公司	\$-	\$-	\$6,284
(10) ÷ 11 E			
(12)應付帳款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其他關係人	\$163	\$-	\$-
(12) 本 (1 井 四			
(13) <u>應付費用</u>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母公司	\$3,938	\$1,865	\$ -
其他關係人	4,126	3,848	5,111
合 計	\$8,064	\$5,713	\$5,11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面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擔保債務內容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258	\$9,002	\$-	信用狀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	371,274	388,774	505,248	長期擔保借款
備(帳面價值)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	20,457	2,678	1,331	長期擔保借款
備(帳面價值)				
存出保證金	3,057	3,057	3,057	海關保稅工廠
合 計	\$404,046	\$403,511	\$509,6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外幣單位: 仟元)如下:

	<u> </u>	信用狀總額	已繳保證金
日	JPY	562,266 仟元	\$-
美 金	USD	3,877 仟元	-

2.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機器設備及工程合約	\$1,913,935	\$964,398	\$949,53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5,135,128	\$4,406,459	\$3,734,08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57,715	63,835	56,015

放款及應收款:

合 計	\$19,619,568	\$18,893,297	\$16,812,909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1,929	1,012	
其他應收款	494,726	693,686	860,058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560,469	475,769	857,457
應收帳款	3,013,640	3,137,105	2,804,147
應收票據	69,383	56,149	70,58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507,428	429,002	420,000
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	9,779,150	9,630,280	8,010,569

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581,454	\$1,798,649	\$708,435
應付款項	4,774,944	4,205,965	4,495,1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2,877,960	3,643,091	4,666,056
合 計	\$9,234,358	\$9,647,705	\$9,869,611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 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 生自然避險效果,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 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二及一○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22,662仟元及27,515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 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 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271仟元及減少/增加3,549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屬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之權益之影響分別約有577仟元及638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 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

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8.80%、50.13%及43.88%,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 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 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 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合計
102.12.31					
借款	\$3,125,979	\$1,307,281	\$78,967	\$52,834	\$4,565,061
應付款項	4,774,944	-	-	-	4,774,944
101.12.31					
借款	2,994,568	2,429,028	173,824	9,073	5,606,493
應付款項	4,205,965	-	-	-	4,205,965
101.01.01					
借款	1,612,186	2,536,793	840,420	596,936	5,586,335
應付款項	4,495,120	-	-	-	4,495,120

6.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 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 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D.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 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 資訊。
-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12.31

無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5,135,128	\$-	\$-	\$5,135,1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57,715	-	-	57,715
金融負債:				

10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4,406,459	\$-	\$-	\$4,406,4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63,835	-	-	63,835
金融負債:				
無				
101.01.0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3,734,083	\$-	\$-	\$3,734,0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56,015	-	-	56,015
金融負債:				
無				

於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度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2.12.31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3,933	29.81	\$3,693,698	\$153,148	29.04	\$4,447,722	
人民幣	\$139,082	4.89	\$679,801	\$252,966	4.62	\$1,168,75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86,654	29.81	\$5,563,206	\$232,049	29.04	\$6,738,895	
人民幣	\$142,356	4.89	\$695,915	\$144,600	4.62	\$668,083	

		101.01.0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8,063	30.28	\$3,875,616
人民幣	\$447,747	4.80	\$2,151,37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1,393	30.28	\$6,399,930
人民幣	\$133,751	4.80	\$642,658

8.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 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 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參閱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參閱附表 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以上者:參閱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 四。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 閱附表五。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十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 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六。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參閱附表七。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 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八。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參閱附表九。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參閱附表十。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 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 出 署 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 投資金 匯出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直間資股的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 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 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 會核准投資 金額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印板密路 者業務	\$2,086,350 (註 2)	(註1)	\$1,490,250 (註 2)	\$596,100 (註 2)	\$-	\$2,086,350 (註 2)	\$(360,402) (註 2 及註 3)		\$(360,402) (註 2、註 3 及註 6)		\$-	\$2,086,350 (註 2)	\$2,086,350 (註 2)	
百碩電腦 (蘇州)有 限公司	研產新電件板產提服發及型子、及品供務、銷精元線相,售生售密器路關並後	\$4,968,494 (註 2)	(註 1)	\$2,809,240 (註 2)	\$-	\$-	\$2,809,240 (註 2)	\$(274,832) (註2及註 3)	51%	\$(140,164) (註 2、註 3 及註 6)		\$-	\$2,809,240 (註 2)	\$2,809,240 (註 2)	無上限 (註 4)

蘇州翔碩	印板密路相材賣制(度者關料無名)。線及品買	\$59,610 (註 2)	(註1)	\$-	\$59,610 (註 2)	\$-	\$59,610 (註 2)	\$(298) (註 2 及註 3)	100%	\$(298) (註 2、註 3 及註 6)	\$59,938 (註2、註3 及註6)	\$-	\$59,610 (註 2)	\$59,610 (註 2)	
晶碩隱形 眼鏡(上海) 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2,981 (註 2)	(註1)	\$2,981 (註 2)	\$-	\$-	\$2,981 (註 2)	\$(40) (註 2 及註 3)	100%	\$(40) (註 2、註 3 及註 6)	\$2,941 (註 2、註 3 及註 6)	\$-	\$2,981 (註 2)	\$2,981 (註 2)	\$329,591 (註 5)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 4:本公司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企業營運總部規定,投資金額無上限。

註 5: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限額係以晶碩光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計算之金額。

註 6: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

		進貨	應付帳款		
		佔該公司進貨		佔該科目餘	
	金 額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額百分比	
景碩向蘇州統碩進貨	\$948,29	14.63%	\$183,102	18.43%	
蘇州翔碩向景碩進貨	USD 8	3.52%	USD 45	2.80%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向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進貨及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進貨之產品規格與其他廠商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至於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電匯付款。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

		背	應收帳款			
		佔該公司銷貨		佔該科目餘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金額	額百分比		
蘇州百碩向香港百碩銷貨	USD39,162	26.17%	USD5,721	15.46%		
蘇州百碩向蘇州翔碩銷貨	RMB13,635	1.47%	RMB7,786	3.45%		
蘇州翔碩向蘇州百碩銷貨	RMB1,087	7.21%	RMB611	7.18%		
蘇州翔碩向蘇州統碩銷貨	RMB208	1.38%	RMB227	2.67%		
景碩科技向蘇州統碩銷貨	\$471	-%	\$-	-%		
景碩科技向蘇州翔碩銷貨	\$1,685	-%	\$-	-%		

民國一〇二年度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銷貨予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及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以及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銷貨予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及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之產品規格與其他客戶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而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貨予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及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之產品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條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均為 30~60 天電匯收款。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a.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處分	價格決定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損)益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RMB 1,817	RMB2,101	RMB284	議價

b.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明細如下:

				處分	價格決定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損)益	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077	\$6,284	\$5,207	議價

- (4)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參閱附表一。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
 - a.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委託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加工之加工費為 48,431 仟元,期 末應付費用為 10,224 仟元。
 - b.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出售治具及備品等予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蘇州統碩科 技有限公司及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而認列之其他收入為 8,678 仟元。
 - c.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治具等予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及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餘額分別為317仟元及10,043仟元。
 - d.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因出售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予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餘額為人民幣 515 仟元。
 - e.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出售備品予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餘額為 2.142 仟元。
- (7)上列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請參閱附表十一。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 門:

載板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 BGA 基板等生產製造,銷售予電子產品製造商。

印刷電路板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印刷電路板等生產製造,銷售予電子產品製造商。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載板部門	印刷電路板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併
民國一○二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8,024,851	\$5,077,976	\$-	\$23,102,827
部門間收入				
收入合計	\$18,024,851	\$5,077,976	\$-	\$23,102,827
部門(損)益	\$3,341,062	\$(224,808)	\$-	\$3,116,254
				_
	載板部門	印刷電路板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併
民國一○一年度	載板部門	印刷電路板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併
民國一〇一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載板部門	印刷電路板部門 \$4,382,714	調整及銷除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部門間收入	\$17,651,569 -	\$4,382,714	\$- -	\$22,034,283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 月一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載板部門	印刷電路板部門	調節及銷除	集團合計
102.12.31 部門資產	\$30,065,631	\$8,046,711	\$-	\$38,112,342
101.12.31 部門資產	\$28,025,611	\$8,164,423	\$-	\$36,190,034
101.01.01 部門資產	\$25,990,130	\$9,273,037	\$-	\$35,263,167

2.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台灣	\$9,298,569	\$8,730,766
其他國家	13,804,258	13,303,517
合 計	\$23,102,827	\$22,034,283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02.12.31101.12	2.31	101.01.01
台	灣	\$9,639,202 \$8,288	3,505	\$8,404,179
美	國	254	265	248
中國	大陸	6,660,6656,882	2,816	7,521,167
合	計	\$16,300,121 \$15,17	1,586	\$15,925,594

3. 重要客戶資訊:

	一○二年度	一○一年度
來自載板部門之甲客戶	\$1,946,782	\$2,130,176
來自載板部門之乙客戶	2,166,516	1,422,025
合 計	\$4,113,298	\$3,552,201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集團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集團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集團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集團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 1.在轉換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2.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 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先前一般公認會言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認列及衡量				
項目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38,640		(420,000)	\$8,018,640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3,734,083			3,734,0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流動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6,015			56,0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0,000	42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					流動	
應收票據	70,580			70,580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2,805,166		(1,019)	2,804,147	應收帳款	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6,438		1,019	857,457	應收帳款-關係人	7
其他應收款	860,058			860,058	其他應收款	
存貨	2,362,649			2,362,649	存貨	
預付款項	111,170	(21,538)	6,441	96,073	預付款項	2.3
其他流動資產	57,871			57,871	其他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淨額	15,527,016		30,784	15,557,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
無形資產	317,321		(292,342)	24,979	無形資產	2
其他資產-土地	30,784		(30,784)	-	-	7
閒置資產	-			-	-	
-			285,901	285,901	長期預付租金	2
存出保證金	50,117			50,117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97	6,7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資產總計	\$35,277,908			\$35,263,167	資產總計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先前一般公認會言	十原則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	
		認列及衡量				
項目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708,435			\$708,435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47,658			47,658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	6,284			6,284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1,826,951			1,826,951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768,861			768,86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664,285	31,951		1,696,236	其他應付款	4
應付設備款	937,933			937,933	應付設備款	
預收貨款	8,081			8,081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75,822			875,8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	
11 11 16 6. 6 14	50.420			co 120	款	
其他流動負債	60,429			60,429	其他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2.500.224			2.500.22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790,234			3,790,234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24.4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4,490		34,4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70,735			70,735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607		6,797	17,4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負債總計	10,776,315			10,849,553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4,460,000			4,460,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5,850,000			5,850,00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805,847			1,805,847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00,128			300,128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311,826	(86,054)		9,225,772	未分配盈餘	3 \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7,826			7,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損益					實現損益	
	51,787			51,7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累積換算調整數	,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少數股權	2,714,179	(1,925)		2,712,254	非控制權益	4
股東權益總計	24,501,593			24,413,614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5,277,908			\$35,263,1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_	11. 4 104 11.0 4 7 1 1.14					
				認列及衡量		
註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差異	金額	項目
_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634,725	(420,000)		\$10,054,725	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406,459			4,406,45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ל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金融資產—流動
ל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3,835			63,8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 • 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29,002	429,002			
ל	流動					-
È	應收票據	56,149			56,149	應收票據
7	應收帳款	3,137,105	(1,198)		3,138,303	應收帳款
. 7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5,769	1,198		474,57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693,686			693,686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2			1,0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Ì	存貨	1,973,615			1,973,615	存貨
į 2·3	預付款項	89,773	6,194	(24,325)	107,904	預付款項
7	其他流動資產	57,318	(9,002)		66,320	其他流動資產
_	非流動資產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15,715	30,784		14,784,931	固定資產淨額
2	無形資產	8,098	(274,911)		283,009	無形資產
- 7	-	-	(30,784)		30,784	其他資產—土地
-	-	-			-	閒置資產
2	長期預付租金	268,717	268,717			-
-	存出保證金	65,660			65,660	存出保證金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396	13,3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r	資產總計	\$36,190,034	=		\$36,200,963	資產總計
	管會認可之	經金	國際	轉換至		
	才務報導準則	國際則	則之影響	財務報導準	計原則	先前一般公認會認
				認列及衡量		
注	項目 註	金額	表達差異	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798,649			\$1,798,649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40,312			40,312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914,125			1,914,125	應付帳款
	當期所得稅負債	943,055			943,055	應付所得稅

應付費用	1,625,558	41,023		1,666,581	其他應付款	4
應付設備款	584,947			584,947	應付設備款	
預收貨款	24,022			24,022	預收貨款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33,799			1,133,799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62,127			62,127	其他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509,292			2,509,292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930		66,9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100,281			100,281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396	13,3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負債總計	10,736,167			10,857,516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4,460,000			4,460,000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5,853,673			5,853,673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2,085,712			2,085,712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0,791,783	(130,533)		10,661,250	未分配盈餘	3 • 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15,646			15,6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兴					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070)			(90,0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杀惧炽井硐 盆数					換算之兌換差額	
少數股權	2,348,052	(1,745)		2,346,307	非控制權益	4
股東權益總計	25,464,796			25,332,518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6,200,963			\$36,190,03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轉換至	.國際	經金,	管會認可	
先前一般公言	忍會計原則	財務報導準	則之影響	之國際則	務報導準則	
		認列及衡量				
項目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營業收入淨額	\$22,034,283			\$22,034,28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6,805,636)	(4,592)		(16,810,228)	營業成本	4
營業毛利	5,228,647			5,224,05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499,980)	(1,439)		(501,419)	推銷費用	4
管理費用	(764,753)	1,133		(763,620)	管理費用	3 • 4

研究發展費用	(1,155,538)	(2,054)		(1,157,592)	研發費用	4
合計	(2,420,271)			(2,422,631)		
營業利益	2,808,376			2,801,42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84,337		38,692	123,029	其他收入	5
			19,146	19,146	其他利益及損失	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649		(6,649)			5
處分投資利益	14,553		(14,553)			5
兌換利益	8,144		(8,144)			5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	15,157		(15,157)			5
其他收入	38,692		(38,692)		_	5
合計	167,532			142,175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9,889)		19,889			5
利息費用	(71,623)		->,00>	(71,623)	財務成本	5
資產減損損失	(417)		417	(* ,*)		5
其他損失	(5,051)		5,051			5
合計	(96,980)			(71,623)		
稅前利益	2,878,928			2,871,976	稅前利益	
w H w # m	(406.204)			(406.204)	v II w # п	
所得稅費用	(496,304)			(496,304)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2,382,624			2,375,672	本期淨利	
-			(248,048)	(248,04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5
					算之兌換差額	
-			7,820	7,8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5
					評價利益(損失)	
-			(37,347)	(37,347)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5
-			10,607	10,607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5
					相關之所得稅	
				(266,9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5
					淨額)	
				\$2,108,7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

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利息收現數為74,626仟元,利息支付數為68,669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 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本公司所持有之定期存款業已依其性質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自現金及約當現金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金額皆為420,000仟元。

2.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金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土地使用權重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及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產重分類至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6,441仟元及6,194仟元;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285,901仟元及268,717仟元。

3. 員工福利

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一次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退休金減少21,538仟元及24,325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34,490仟元及66,930仟元,保留盈餘分別減少56,028仟元及91,255仟元。此外,由於本集團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綜合以上影響,民國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減少2,120仟元及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調整37,347仟元。

4.員工福利-未休假獎金

本集團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認列已累積未使用帶薪假之薪資費用,致本集團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費用分別增加31,951仟元及41,023仟元、保留盈餘分別減少30,026仟元及39,278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1,925仟元及1,745仟元。民國一〇一年度薪資費用增加9,072仟元。

5.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集團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6.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皆為0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 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7.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	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區
編號				背書保證之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之背書保證	額佔最近期財務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限額	餘 額	餘 額	金額	金 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	子公司背書保證	母公司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0	景碩科技股份	蘇州統碩科技	間接採權益法評	對持有股權達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子	\$4,172,700	\$4,172,700	\$1,489,137	\$-	16.64%	不得超過當期	Y	N	Y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價之被投資公司	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務	(USD 140,000)	(USD 140,000)				財務報表淨值			
				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5,015,788	(註二)	(註二)				之百分之五十			
										\$12,539,471			
0	景碩科技股份	百碩電腦(蘇州)	間接採權益法評	對持有股權達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子	\$1,520,055	\$1,520,055	\$576,884	\$-	6.06%	不得超過當期	Y	N	Y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價之被投資公司	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當期財務	(USD 51,000)	(USD 51,000)				財務報表淨值			
				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5,015,788	(註二)	(註二)				之百分之五十			
										\$12,539,471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平 1 1 1	· 新台幣什兀
		與有價證券	帳 列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 目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註)	備註
景碩科技	貨幣型基金:							
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83,435	\$510,667	-%	\$516,746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22,974	353,891	-%	357,373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495,532	700,000	-%	718,131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89,636	265,794	-%	274,13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96,707	300,000	-%	305,343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33,540	150,000	-%	153,392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95,605	450,000	-%	459,218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22,218	400,000	-%	403,256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8,258	200,000	-%	203,639	
	兆豐投信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465,474	500,000	-%	507,347	
	日盛投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15,952	450,000	-%	452,722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32,705	450,000	-%	452,227	
	統一證券強棒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22,946	250,000		250,267	
	小 計				4,980,352		\$5,053,791	
	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3,439			
	合 計				\$5,053,791			
景碩科技	股票: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股票-和碩聯合	對本公司間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3,000	\$42,604	0.06%	\$57,715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之投資公司			15,111			
	合 計				\$57,715			
					-			
·			1	l		1		

註:無公開市價者,依股權淨值填寫。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 1	· 新台幣什九
買、賣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期	初	買	λ		賣	出		期	末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科目	對象	關係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景碩科技	股票:													
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HOLDING (SAMOA)	採權益法之												
	LIMITED	長期投資	-	-	144,308,720	\$3,260,682	22,000,000	\$355,842	=	\$-	\$-	\$-	166,308,720	\$3,616,524
			(註)	(註)				(註1)						(註2)

註:本期匯出美金22,000仟元取得KINSUS HOLDING (SAMOA) LIMITED計22,000,000股,每股面額USD 1元,持股比例100%。

註1:係按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增加202,384仟元、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496,682仟元及本期增加投資款650,140仟元。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	財産	事實發生日	交	易	價款支	交	易		交易對象	泉為關係人者、	、其前次移	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2約定
之公司	名 稱	1 X X Z	金	額	付情形	對	象	關係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參考依據	使用之情形	事	項
景碩科技	土地及															
股份有限	房屋及建築物	102.03.26	\$1,10	0,000	截至102.12.31	臺灣	新竹	無	無	無	無	無	投標	取得目的為	,	無
公司					已付1,100,000仟元	地方	法院							未來產能擴充計畫及		
														公司營運規劃之用。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單位:新台灣	幣仟元
				交∮	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 不同之小		應收(付)	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 率	備註
景碩科技	蘇州統碩科技	本公司間接採權	進貨	\$948,296	14.63%	月結60天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		應付帳款	(18.43)%	註
股份有限公司		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 F	Ψ240,290	14.0370	7 4000	,無法合理比較	月結60天	\$(183,102)	(10.43)/0	71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zureWave Technologies (Shanghai) Inc.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01,338	0.56%	月結45天	銷貨產品規格不同 ,無法合理比較	一般客戶為 月結30~60天	應收帳款 \$27,506	1.08%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単位:外幣/系	可百市什几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上期	本期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景碩科技	KINSUS CORP. (USA)	4699 Old Ironsides	基板設計、擬定	USD500	USD500	500,000股	100.00%	\$25,138	\$1,123	\$1,123	註
股份有限公司		Dri Suite 280 Santa	市場策略分析及								
		Clara, CA 95054	顧客開發、新產								
			品技術研發								
景碩科技	KINSUS HOLDING		投資業務	USD144,309	USD166,309	166,308,720股	100.00%	\$3,616,524	\$(496,682)	\$(496,682)	註
股份有限公司	(SAMOA) LIMITED										
景碩科技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青山里	投資業務	\$500,000	\$500,000	39,800,000股	100.00%	\$416,958	\$22,015	\$22,015	註
股份有限公司		青山五街十巷8號10樓之一									
晶碩投資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龜山鄉山頂村	醫療器材製造	\$193,800	\$212,666	20,637,714股	41.28%	\$225,403	\$44,641	\$20,681	註
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街5號2樓之一									
KINSUS HOLDING	KINSUS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USD50,000	USD72,000	72,000,000股	100.00%	USD46,975	USD(12,102)	USD(12,102)	註
(SAMOA) LIMITED	(CAYMAN) LIMITED										
KINSUS HOLDING	PIOTEK HOLDINGS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USD94,309	USD94,309	95,755,000股	51.00%	USD74,364	USD(9,063)	USD(4,622)	註
(SAMOA) LIMITED	LTD. (CAYMAN)										
PIOTEK HOLDINGS	PIOTEK HOLDING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USD139,841	USD139,841	139,840,790股	100.00%	USD145,821	USD(9,063)	USD(9,063)	註
LTD. (CAYMAN)	LIMITED										
PIOTEK HOLDING	PIOTEK (H.K.)	香港	貿易業務	USD26	USD26	200,000股	100.00%	USD1,399	USD164	USD164	註
LIMITED	TRADING LIMITED										
晶碩光學	PEGAVISION HOLDINGS	 	投資業務	USD120	USD120	120,000股	100.00%	\$3,347	\$(135)	\$(135)	註
股份有限公司	CORPORATION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	帳 列		期	末		擔保、	質押或其他受	限制情形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科 目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比率	公允價值	股 數	帳面價值	備註
晶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5,861,965	\$80,000	-%	\$81,337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衡量之金融資產		1,337					
	合 計				\$81,337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美金仟元

													平位:	夫金什儿
	有價證券				期	初	買	Д		毒貝	出		期	末
買、賣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KINSUS HOLDING	KINSUS HOLDING	採權益法之	-	-	50,000,000	\$35,554	22,000,000	\$11,421	-	\$-	<u>\$-</u>	<u>\$-</u>	72,000,000	\$46,975
(SAMOA) LIMITED	(CAYMAN) LIMITED	長期投資	(註)	(註)				(註2)						(註4)
KINSUS HOLDING	蘇州統碩	採權益法之	-	-	-	\$35,554	-	\$9,410	-	<u>\$-</u>	<u>\$-</u>	<u>\$-</u>	-	\$44,964
(CAYMAN) LIMITED	科技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註)	(註)				(註3)						(註4)

註:本期匯出USD 22,000仟元取得KINSUS HOLDING (CAYMAN) LIMITED計22,000,000股,持股比率100%。

註1:本期匯出USD 20,000仟元投資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率100%。

註2:係按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增加USD1,523仟元及認列本期投資損失USD12,102仟元及本期增加投資款USD22,000仟元。

註3:係按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增加USD1,502仟元及認列本期投資損失USD12,092仟元及本期增加投資款USD20,000仟元。

註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美金仟元

										單位:美名	金什兀
						交易條件與		應收(付)票據、帳款			
				· · · · · · · · · · · · · · · · · · ·	送易情形 佔總進(銷)		不同之	Γ 1	應收(付)	祟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	_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金 額	伯總廷(朝)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据、帳款之比率	備註
百碩電腦(蘇州)	和碩聯合科技	母公司	銷貨	USD 54,605	36.49%	月結6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無非關係人可	應收帳款	48.04%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無法合理比較	資比較	USD 17,772		
百碩電腦(蘇州)	永碩聯合國際	其他關係人	銷貨	USD 10,935	7.31%	月結6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無非關係人可	應收帳款	0.12%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無法合理比較	資比較	USD 45		
百碩電腦(蘇州)	PIOTEK (H.K.)	同為受景碩公司	銷貨	USD 39,162	26.17%	月結60~9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無非關係人可	應收帳款	15.46%	註
有限公司	TRADING LIMITED	控制之子公司					,無法合理比較	資比較	USD 5,721		
PIOTEK (H.K.)	百碩電腦(蘇州)	同為受景碩公司	進貨	USD 39,162	100.00%	月結60天	進貨產品規格不同	無非關係人可	應付帳款	(100.00%)	註
TRADING LIMITED	有限公司	控制之子公司					,無法合理比較	資比較	USD (5,721)		
蘇州統碩科技	景碩科技股份	母公司	銷貨	USD 33,697	99.91%	月結60天	銷售產品規格不同	無非關係人可	應收帳款	100.00%	註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無法合理比較	資比較	USD 6,602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十

單位:美金仟元

								一 八亚门门
帳列應收款項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	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百碩電腦(蘇州)	和碩聯合科技	母公司	USD 17,772	4.35	\$-	-	\$ -	\$ -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註)					
百碩電腦(蘇州)	PIOTEK (H.K.)	同為受景碩公司	USD 5,721	4.10	\$-	-	\$-	<u>\$</u> -
有限公司	TRADING LIMITED	控制之子公司	(註及註1)					
蘇州統碩科技	景碩科技股份	母公司	USD 6,602	8.48	\$-	-	\$ -	<u></u>
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註及註1)					

註:係應收帳款。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十一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交易往來情形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u>民國一○二年度</u>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CORP. (USA)	1	應付費用	\$2,055	月結30天T/T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10,224	月結30天T/T	0.03%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83,102	月結60天T/T	0.48%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71	月結30~60天	-%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685	月結30~60天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7	-	-%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043	-	0.03%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142	-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948,296	月結60天T/T	4.10%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CORP. (USA)	1	佣金支出	\$26,363	月結60天T/T	0.1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CORP. (USA)	1	旅費	\$76	-	-%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製一加工費	\$48,431	月結60天T/T	0.2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4,304	-	0.02%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761	-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613	-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1	其他收入	\$6,089	-	0.03%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3	銷貨收入	USD 39,162	月結60~90天	5.05%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3	應收帳款	USD 5,721	月結60~90天	0.45%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RMB 515	-	0.01%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RMB 7,786	月結60天	0.10%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611	月結60天	0.01%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RMB 13,635	月結60天	0.29%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3	進貨	RMB 1,087	月結60天	0.02%		
2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3	進貨	RMB 208	月結60天	-%		
2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蘇州翔碩貿易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RMB 227	月結60天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 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十一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車位・新台幣什? 交易往來情形				
			與交易人之關係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u>民國一○一年度</u>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CORP. (USA)	1	應付費用	\$2,064	月結30天T/T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3,859	月結30天T/T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5,222	月結60天T/T	0.10%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20	月結30~60天	-%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131	-	0.0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746	-	-%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進貨	\$557,661	月結60天T/T	2.53%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CORP. (USA)	1	佣金支出	\$23,648	月結60天T/T	0.11%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INSUS CORP. (USA)	1	旅費	\$138	-	-%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製一加工費	\$69,640	月結60天T/T	0.32%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	\$7,233	-	0.03%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統碩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5,520	-	0.03%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2,843	-	0.06%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1	進貨	\$42	月結30天T/T	-%	
0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1	其他收入	\$3,480	-	0.02%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3	銷貨收入	USD 44,354	月結60~90天	5.85%	
1	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	PIOTEK (H.K.) TRADING LIMITED	3	應收帳款	USD 13,385	月結60~90天	1.07%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